

附件 1

2021 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 修管理处部门决算

2022 年 10 月 1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概 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主要负责辖区内公共市政设施、道路日常维修维护管理；景区内道路、三环线（东湖风景区段）清扫保洁维护、直管公厕保洁管理、公共水域打捞保洁（代水务局）；景区内绿化带植物养护、道路绿化养护（代园林局）；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及处理、垃圾分类等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包括：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在职实有人数 35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3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 修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20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19.7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8.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22.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1,812.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5.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29.6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429.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12,429.63	总 计	60	12,429.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60行 = (57+58+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429.63	12,429.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59	298.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59	298.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0.28	25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1	3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0	8.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91	222.91					
21004		公共卫生	85.37	85.3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5.37	85.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4	137.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5	42.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19	95.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812.32	11,812.3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26.57	5,226.5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226.57	5,226.5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45.61	545.6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5.61	545.6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0.42	4,820.4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0.42	4,820.4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9.72	1,219.7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19.72	1,21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81	95.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81	95.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1	66.01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1	13.31					
2210203		购房补贴	16.49	1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2,429.63	1,213.23	11,21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59	298.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59	298.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0.28	25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1	3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0	8.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91	137.54	85.37			
21004		公共卫生	85.37		85.3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5.37		85.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4	137.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5	42.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19	95.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812.32	681.29	11,131.0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26.57	681.29	4,545.2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226.57	681.29	4,545.2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45.61		545.6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5.61		545.6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0.42		4,820.4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0.42		4,820.4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9.72		1,219.7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19.72		1,21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81	95.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81	95.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1	66.01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1	13.31				
2210203		购房补贴	16.49	1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20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19.7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8.59	298.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2.91	222.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812.32	10,592.60	1,219.7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81	95.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29.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429.63	11,209.91	1,219.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2,429.63	总 计	64	12,429.63	11,209.91	1,219.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1	2	3
			合 计	11,209.91	1,213.23	9,996.68	11,209.91	1,213.23	9,996.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59	298.59		298.59	298.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59	298.59		298.59	298.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休退休	250.28	250.28		250.28	25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1	39.81		39.81	3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0	8.50		8.50	8.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91	137.54	85.37	222.91	137.54	85.37
21004			公共卫生	85.37		85.37	85.37		85.3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5.37		85.37	85.37		85.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4	137.54		137.54	137.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5	42.35		42.35	42.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19	95.19		95.19	95.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592.60	681.29	9,911.31	10,592.60	681.29	9,911.3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26.57	681.29	4,545.28	5,226.57	681.29	4,545.2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226.57	681.29	4,545.28	5,226.57	681.29	4,545.2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45.61		545.61	545.61		545.6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5.61		545.61	545.61		545.6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0.42		4,820.42	4,820.42		4,820.4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0.42		4,820.42	4,820.42		4,82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81	95.81		95.81	95.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81	95.81		95.81	95.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1	66.01		66.01	66.01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1	13.31		13.31	13.31	
2210203			购房补贴	16.49	16.49		16.49	1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9.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9.72	30201	办公费	8.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1.72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4.0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3
30107	绩效工资	375.71	30205	水费	0.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81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50	30207	邮电费	1.4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76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21	30211	差旅费	1.4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35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67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48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2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248.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8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4.00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7.54	30227	委托业务费	6.1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03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4.1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			
	人员经费合计	1,150.05					公用经费合计	63.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说明：本部门2021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219.72		1,219.72	1,219.72		1,219.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9.72		1,219.72	1,219.72		1,219.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9.72		1,219.72	1,219.72		1,219.7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19.72		1,219.72	1,219.72		1,219.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1	2	3	4	5	6	7	8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2,429.6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678.67 万元，降低 41.12%，主要原因是：1. 大部分退休人员完成养老金并轨，退休费由社保机构发放，支出减少；2. 疫情防控经费支出减少；3. 本年度军运会项目支出减少，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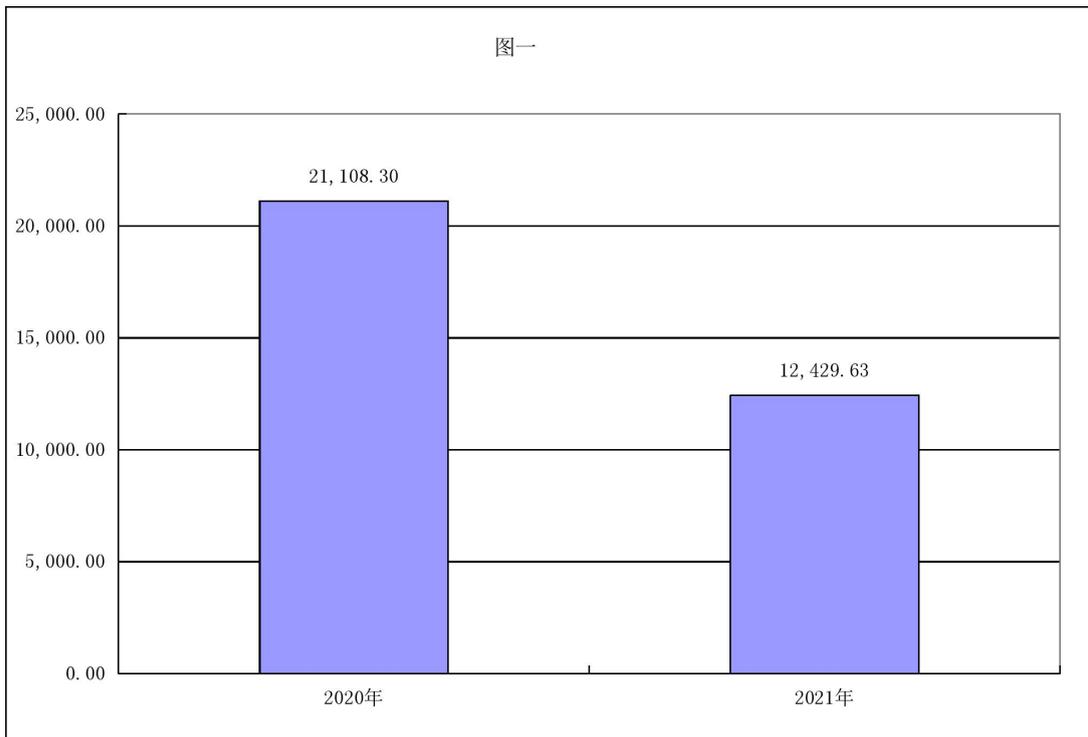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2,429.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429.6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使用科目：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城市建设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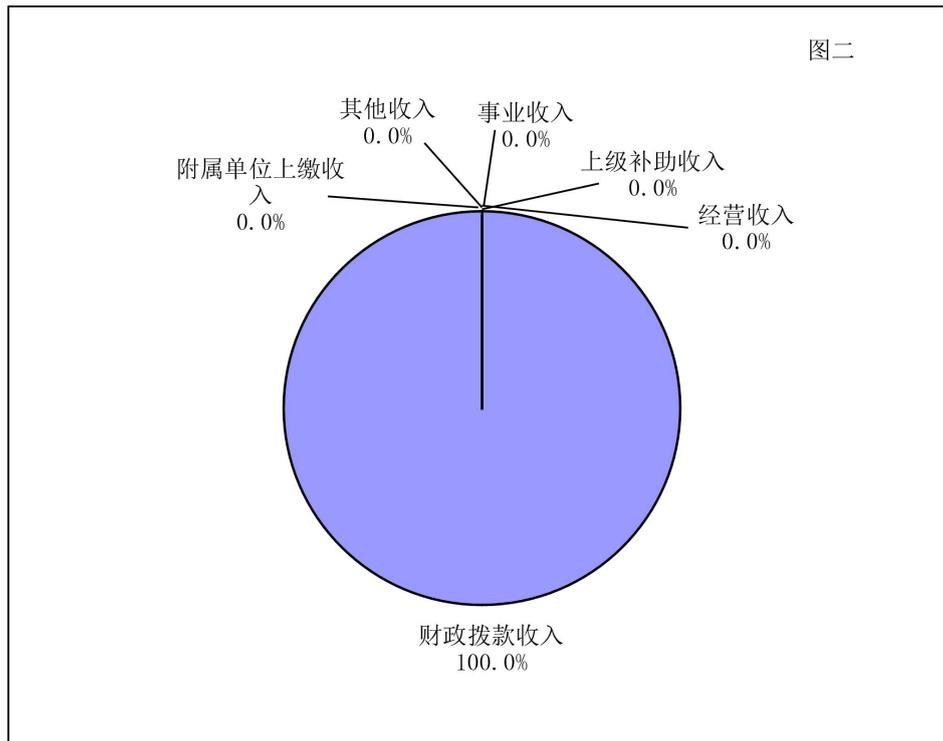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2,429.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13.2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76%；项目支出 11,216.40 万元，占本年支出 90.2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使用科目：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城乡社

区环境卫生、城市建设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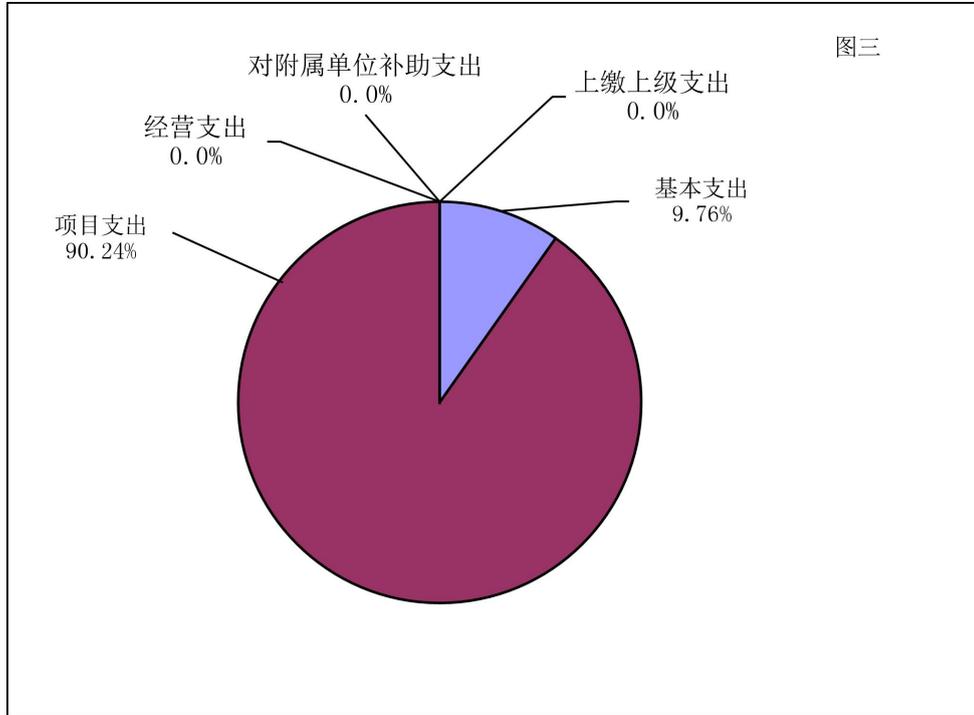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429.6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678.67 万元，下降 41.12%。主要原因是：1. 大部分退休人员完成养老金并轨，退休费由社保机构发放，支出减少；2. 疫情防控经费支出减少；3. 本年度军运会项目支出减少；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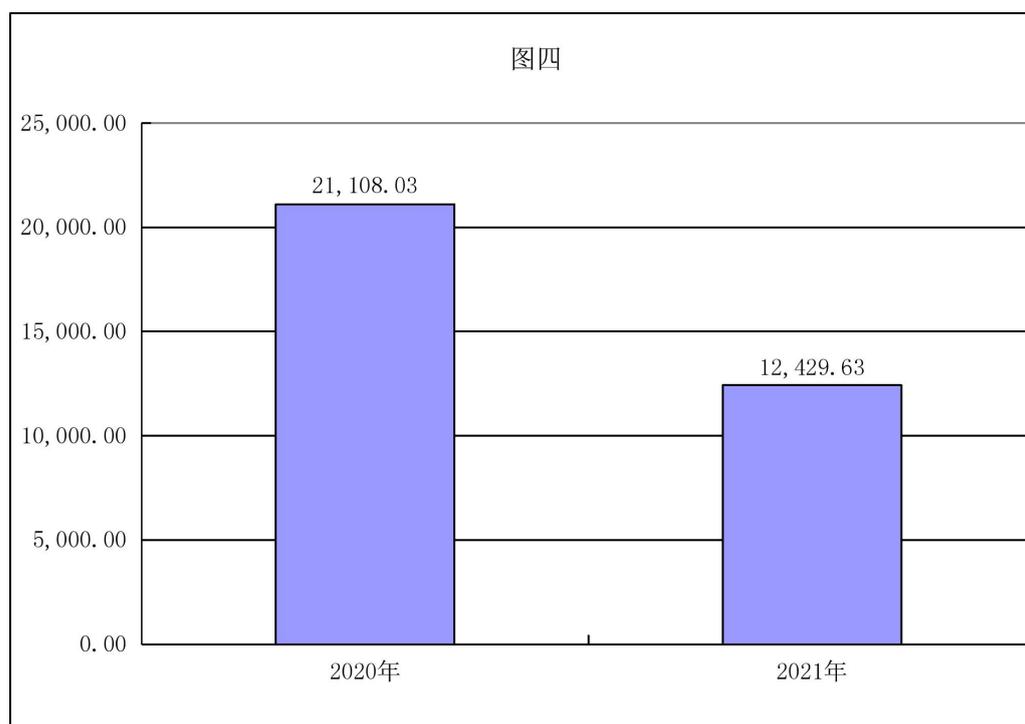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209.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19%。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148.39 万元，下降 31.47 %。主要原因是：1. 大部分退休人员完成养老金并轨，退休费由社保机构发放，支出减少；2. 疫情防控经费支出减少；3. 本年度军运会项目支出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209.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8.59 万元，占 2.66%；

卫生健康(类)支出 222.91 万元，占 2.00 %；

城乡社区(类)支出 10,592.60 万元，占 94.49%；

住房保障(类)支出 95.81 万元，占 0.8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使用科目：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1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0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6.22%。其中：基本支出 1,213.23 万元，项目支出 9,996.6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85.37 万元，主要成效：我部门 3 名人员（部门抽调 2 人，

外包公司派遣 1 人) 在武汉火车站疫情防控卡口 24 小时值班值守, 严格值守纪律, 身穿防护服, 冒着高温酷暑, 按要求对下车人员进行排查, 切实做好信息登记, 对重点人群进行排查, 对出入人员进行严格管控, 登记台帐, 防控物品齐全有序, 为人民群众筑牢疫情防控的第一道防线。清扫保洁专项(区级专项)及部门项目 4545.28 万元, 主要成效: 对辖区内主次干道(含三环线)的日常清扫及清洗、城市家具清洗, 加强重点区域洒水冲洗路面的力度, 将国卫复审的工作标准常态化; 冬季融雪防冻应急抢险任务, 出动 700 余人次, 多台特殊专业车辆, 对重点主次干道、匝道口、桥梁周边道路做好防冻工作, 确保道路畅通, 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公开水域坡岸的日常清理打捞, 确保及时处理湖面蓝藻、浮萍等水生植物, 没有出现湖面大面积突发水草事件。对市政雨污排水设施进行清淤维修, 配备专业工具, 就地及时解决下水道堵塞、井盖破损等问题; 成立防汛排渍抢险领导小组, 制定防汛预案, 组建防汛排渍抢险队伍, 做到政令畅通, 应急处置行动迅速, 及时疏通排除市政道路设施渍水。对市政管网下水道、污水站泵站周边及排水设施进行应急管理消杀。为保证垃圾分类工作的顺利推行, 加强宣传, 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展开宣传和教育。建立了积分兑换系统, 激发居民对垃圾分类的热情。此外, 还举办了多种主题宣传活动, 取得显著成效, 居民参与热情显著。社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

率达 100%，单位生活垃圾分类达到全覆盖。共设置垃圾分类容器共 3666 个，宣传栏 18 处，海报张贴 674 份，宣传牌 665 个，其他形式 712 处。及时发现并处置管辖范围内的道路病害，确保行车安全。2021 年对全区车行道维修 4077 平方米，人行道维修 4343 平方米，站卧石维修 407 米。严格落实“马上就办”的工作新常态，针对市民和上级巡查所反映的道路破损塌陷等问题进行应急维修，加大重要路段、重点问题的巡查整改力度，确保市政工程的保障服务质量。道路绿化养护 545.61 万元，对树木、绿篱进行整形修剪，参与市容示范路老东湖路创建工作；做好行道树排涝、防风、防高温、抗旱、病虫害的防治，并加强跟踪检查，确保护养效果；协助完成两湖隧道工程前期审批工作；我区绿化养护、病虫害防治、养护队伍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近 20 篇工作经验和做法被省级重要媒体刊发。清扫保洁专项（部门专项及部分区级专项）4820.42 万元，主要成效：对直管 124 座公共厕所（一、二期）日常保洁及消毒维护，保持环境干净整洁；清理公厕内外部粘贴小广告约 200 余处，出动吸粪车 160 车次，抽排量 620 吨，更新户外宣传栏海报 58 份，更新禁烟标识 566 份。生活垃圾处理，每月对外包公司进行月度考核及指导，每天按时按点到各小区、学校、机关单位等地方进行生活垃圾清运，保证垃圾不过夜，日产日清；每日对车辆进行冲洗，保持车辆干净整洁，无跑冒滴漏等情况。开展 2

个“定时定点”示范小区，鼓架小区和东湖庭园小区，2个示范单位，湖北省博物馆和马鞍山森林公园。目前示范小区天屿三期、示范单位华侨城消防中队已提交示范申请材料，现处于审核阶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9.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2%。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75.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92.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0.2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绿化养护费支出；二是垃圾处理费（处置费）、湿垃圾处理费、垃圾分类服务费支出；三是道路（含三环线）清扫保洁服务费、公厕维护保洁服务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5.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13.2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50.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3.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本级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021 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0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00 万元、旅费 0.0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00 万元、培训费 0.00 万元、杂费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已完成公车改革，未保留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已完成公车改革，未保留公务用车。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00 %，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0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已完成公车改革，未保留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费用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219.72 万元，本年支出 1,219.7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219.72 万元，主要用于军运会项目、绿化提升、景观照明、城市（村湾）道路维修改造等方面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下降)0.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72.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8.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38.1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626.3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276.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6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99.0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1.7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7.1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76.9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4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共有车辆 6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9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8430.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4.33%。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克服困难，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1. 前期准备：

（1）组织我部门全体人员学习绩效评价的相关政策文件以及东湖风景区财政局下发的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根据我部门的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工作安排，结合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听取业务科室对项目收支情况、

业务管理情况、财务管理情况、职能职责履行情况、具体项目的实施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汇报。

2. 组织实施：

（1）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鄂财绩发[2020]3号）及《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精神，结合我部门的实际情况，制定工作方案、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2）通过内、外部两个途径收集、整理、归集；分析、检查、核实相关评价资料，包括财务会计记录、各项工作记录和台账，以及外部调查、访谈等。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2429.6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预算编制有序、合规，预算内容明确且较为详细；绩效目标设定与职能职责相关性强，目标设置合理、明确。2021年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我部门整体绩效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96.5分，评价等级为优。

1. 根据财政资金的使用要求，对公厕管理一、二期、道路清扫保洁（含三环线）、湖面打捞服务项目组织进行了公开招标采购，落实了外包服务商，招采价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外包服务做到了连续实施不间断。我部门组织人员对外包服务加强监督管理，建立了监督管理台账制度和奖惩制度，确保了外包服务的人员投入和服务质量，确保范围覆盖辖区、质量达到要求；按合同付款进度安排，及时支付外包服务款项，保障了外包服务顺利开展。通过我部门员工以及外包服务商的共同努力，克服各种困难，在保障疫情防控要求下、基本达到了辖区道路环境、公共设施、公厕干净整洁的预期。

2. 生活垃圾日均转运量 130 吨，每月对外包公司进行月度考核及指导，督促外包公司按市城管委要求及时将生活垃圾送至指定处理厂进行处理。要求梅园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内垃圾日产日清，车辆每次回站后，督促作业人员及时将车厢排污口冲洗疏通，确保密封良好、不漏撒，不得造成道路的二次污染。组织作业人员定时定量的投放“除四害”药物。定期对梅园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设施设备进行维护检查，保证垃圾中转站及垃圾收集站的安全运行。

在湿垃圾处理方面，综合考虑人口密度、交通条件、公用设施条件等因素情况下，合理分布，相对集中，便于管理。2021 年圆满完成三座厨余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建设任务，并于 6 月设备全部启动使用。2021 年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量达到 1403 吨，零起安全事故发生。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项目实施，将有机废弃物发酵为无害化有机肥料，实现变废为宝、绿色

循环,减少垃圾终端处理量,最终实现有机废弃物的低成本、高质量的资源化利用。

2021 年对青王路停保场进行了院墙设计、地形测绘、进场道路硬化设计及工程施工工作。该项工作均已按照要求进行公开招标,根据招标结果、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签订了协议。

垃圾分类项目:**制定实施方案,加强宣传推广**。印制并发放了红头文件《2021 年东湖风景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东湖风景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检查考核办法》并据此制定实施方案,对 17 个社区 49 个小区及 42 家公共机构和 120 家相关企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推广工作,小区覆盖户数达到 36814 户,开展了 209 次主题宣传活动,31 次“禁塑令”主题活动,开展了 49 次“清洁家园,垃圾分类齐参与”活动,共发放宣传册 129823 份。**完善设施配置**。设置垃圾分类容器共 3833 个,可回收物容器累计 207 个可回收物垃圾容器;厨余垃圾容器累计 1188 个;有害垃圾容器累计 158 个;其他垃圾容器累计 2280 个。设置宣传栏 52 处,海报张贴 2750 份,宣传牌 741 个,其他形式 1310 处。**完成示范创建任务**。已完成建设 3 个示范小区、3 个示范单位的目标任务。**落实清运和消杀工作**。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工作专班组织专门的清运和消杀人员和车辆完成分类垃圾容器的清运和清洗消杀工作。**加强督办整改**。对市第三方检查、巡检平台、区垃圾分类专班检查发现的各类问题全部及时进

行督办整改，稳步有序推进，保证了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效果，预期完成了年度绩效工作目标。

3. 道路绿化养护工作也是通过外包服务实施。外包服务商的确定是通过公开招标进行的。我部门相关科室对外包服务加强监督管理，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确保外包服务的人员安排和服务效果，并组织对外包公司养护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通过对辖区主次干道落叶树木、绿篱进行整形修剪作业；对大小树木上的枯枝、伤残枝、病虫枝进行修剪作业；对辖区内各主次干道绿带及周边人口密集区域的白色垃圾进行清理；对树龄过大或被白蚁蚕食严重的行道树进行了防治和更换；对重点路段存在安全隐患的树木进行砍伐处理以及日常的浇水、除草、打药等，使我区的绿化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改善。

4. 市政道路设施维护、排水设施维护

做好全区 26 条社会道路、27 条村湾道路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完成了智慧桥梁监测系统建设接入工作、检测工作，保证了管理的 10 座桥梁正常通行。全年处理各类投诉件 319 起，按时办结率为 100%，满意率达到 96%。严格按照《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执行，全年处理各类问题 1000 余起，在大城管第三方考核项目中，道路维护和市政设施单项排名比较靠前。完成各项突击保障任务，如八一路海洋学院门口道路维修 480 平方米；涂新路破损道路突击抢修 200 平方米；完成了 317 处非机动车施划工作；青王路人行道维修改造 1147 平方米；国卫复审阶段道路维修 2116 平方

米；401 公交枢纽出入口道路维修 388 平方米；联合路入口段道路维修 105 平方米；枫叶苑路维修 35 平方米；创文街道路维修 240 平方米；背街小巷南望山西路整治维修 150 平方米；省博路道路应急维修 357 平方米；八一路花卉基地门口人行道硬化 2671 平方米；沙湾北路道路维修 100 平方米。

全年维护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井盖 384 套；完成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疏通管道 132000 米；完成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清淤 372000 米。此外还确保无窞井盖缺失、残损、凸凹，雨污排水通畅率达到 90% 的目标。

5. 党建经费、后勤伙食补助经费、其他应急处理经费。

2021 年我部门较好完成了区党委下达的党建工作，完成率 100%；职工伙食补助，工作日全天供应（早、中餐），合理安排菜品，降低浪费率，控制在小于 5%，职工满意度 90%；具备临时突发应急处理能力 100%，及时响应率 100%。

6. 其他事项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监督管理不到位。主要体现日常保洁不够彻底、效果不明显，特别是问题整改后没有继续加强管控，导致整改的问题反复出现，对于工作中存在的盲区和死角，在整治过程中未能做到“全覆盖”。

2. 湿垃圾处理设备运营行中出现异味，工作人员没有重视勤除臭，勤打扫卫生，勤倒污水；设备运行中出现故障，由于疫情原因不能立即处理，导致处理不及时。

3. 巡查过程中发现有的设备点位有散落垃圾，工具乱堆放，有污渍，标牌不合要求情况。

4. 垃圾分类覆盖率未达标主要是与社会环境、市民认知认识不到位，监督执行力不强以及相关经费投入不足有关。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公厕保洁管理，在做好日常保洁维护的同时更要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加强防疫预防知识宣传，引导外包公司人员客观的、正确的对待疫情，不信谣、不传谣且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提高工作人员思想素质及专业技术水平，加强设备的管理，严格按照工作流程操作；加强工作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做好安全生产自查，清除一切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事故零发生。做好设备维护和保养，加强巡检工作，严格考核，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下一步将采用随机抽查、每月暗访加明察的方式督促外包公司日常运行维护、安全生产及管理，保证运营场所清洁卫生，避免污染源产生。

2. 提高道路维修资金的使用率、道路养护的决策水平，节约新材料、新技术的成本。根据往年工程量的多少，结合当年实际情况合理的申报预算资金。道桥修护完善市政设施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建议加大财政投入，得以完善计划项目。

3. 创新预算编制和调整管理，推进“分类管理、控制容量、明细可调；方案报备、加强沟通”的项目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希望得到财政部门的支持和帮助，使得相关工作既能符合预算规范管理的要求，又能提高财政资金支出的绩效。

2021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基本支出总额	1213.23		项目支出总额		11216.40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2429.63	12429.63	100%	20	
年度目标1 (20分)	公厕管理一、二期、道路清扫保洁(含三环线)、湖面打捞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景区内公厕清洗保洁	124座	124座	2
			风景区社会公共道路范围内地段清洗(218.36万平方)	1460次	1460次	2
			东湖风景区内湖湖面保洁(15片3564万平米),清除漂浮物、废弃物垃圾并清运	365次(每天一次)	365次(每天一次)	2
		质量指标	公厕全市三方检查排名取得较好成绩	前十名	前十名	0.5
			道路清扫保洁、水域管理大城管城市综合排名单项得分排名	前十名	前十名	0.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公厕三方问题整改	>90%	>90%	1
			道路清扫及垃圾清运工作按规定时间完成	95%	98%	1
			及时处理湖面保洁临	≥90%	≥90%	1

			时及突发事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尽量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次	0	2
			做好主次干道环境卫生，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尽量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次	0	2
			保证行船“畅通、干净、整洁、美观”，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次	0	2
	环境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内、主次干道、湖面、岸边环境卫生，使全区环境卫生得到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公厕、主次干道、湖面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形成常态化。	定性指标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完成	1	
年度目标 2 (20分)	生活垃圾收集站(屋)运行、梅园垃圾中转站运营、湿垃圾处理、停保场运行、垃圾分类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埋站数量	6座	6座	0.5
			运输车辆数量	6辆	6辆	0.5
			工作人员数量	14人	14人	0.5
			转运站工作人员人数	15人	15人	0.5
			转运站运输车辆数量	5辆	5辆	0.5
			垃圾转运箱	2个	2个	0.5
			厨余垃圾处理量	>55吨/月	100%	0.5
			按计划完成厨余垃圾处理设备建设	3座	3座	0.5
			建设进场道路硬化	1条	1条	0.5
			社区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100%	≥95%	0.5

			单位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100%	≥95%	0.5
			按计划完成示范小区	3个	3个	0.5
			按计划完成示范单位建设	3个	3个	0.5
			按计划设置垃圾分类容器	3600	3833	0.5
		质量指标	无垃圾堆积无异味	100%	100%	0.5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100%	0.5
			政府采购流程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0.5
			合同签订完成率	100%	100%	0.5
			工程建设是否合格	合格	合格	0.5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95%	0.2
		时效指标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0.5
			厨余垃圾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0.5
			按时间节点完成建设工作	100%	100%	0.5
			厨余垃圾就地处理站工作时间	每日处理	未达标	0.2
			按时间节点完成各类垃圾分类前期宣传推广、示范社区建设工作	100%	100%	0.5
		成本指数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0.5
	停保场建设		100%	100%	0.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卫工作人员收入增长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0.5
			降低了处理厂运行成本	明显	明显	0.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0.5
			加强了群众幸福感	明显	明显	0.5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2次	0	0.5

			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	100%	≥90%	0.2
			社区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97%	0.2
			单位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100%	0.5
			垃圾分类年度综合评估排名力争前五	达标	达标	0.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服务1次	合格	合格	0.5
			在改善人居环境,实现垃圾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等方面	效果较显著	环境卫生有所改善	0.5
年度目标3 (20分)		道路、公共绿化养护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景区社会公共道路和绿化带养护道路数量(养护绿化面积124.164万m ²)	32条	32条	2
			园林设施维修整治(面积300平、整治提升、突击保障任务3次)	3次	3次	2
			社会道路补栽	3次	3次	2
		质量指标	大城管城市园林单项综合排名	前10名	前10名	2
			全年抗旱、病虫害防治等自然事件采取措施次数	≥3次	5次	2
			花灌木、绿篱修剪,除草面积	50万m ²	60万m ²	2
	时效指标	按时按需完成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护植物成活率	≥80%	≥80%	1
		社会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100%	100%	1
		环境效益指标	景观面貌优良,绿化覆盖率。	80%	80%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5A景区建设成果,为建设城市生态绿	可持续	可持续	1

			心和打造园林城市奠定基础。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1
年度目标 4 (10 分)		景区道路维修、排水设施维护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社会道路维护管理（其中车行道 7328586.8 平方米、人行道 296895.7 平方米、站卧石 98914 米）	26 条	26 条	0.5
			村湾道路的维护管理（车行道 113566 平方米）	27 条	27 条	0.5
			辖区内路名牌的维护管理工作	274 块	274 块	0.5
			承担二十三孔桥、幺沟桥、梨园桥、梨园天桥、红庙人行天桥、霜虹桥、九女墩桥、菱角湖桥、磨山桥、公跨铁立交桥共 10 座桥梁的维护管理	10 座	10 座	0.5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井盖 32 套/月	384 套	384 套	0.5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月疏通管道 11000 米	132000 米	132000 米	0.5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月清淤 31000 米	372000 米	372000 米	0.5
			C 类道路排名	前 33 名	前 33 名	0.2
			桥梁安全	100%	100%	1
			无窨井盖缺失、残损、凸凹	100%	100%	0.5
	雨污排水通畅率	90%	90%	1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应急处理工作(武汉市城管服务监	100%	100%	0.5	

			督平台工作)			
			按月完成	100%	100%	0.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并保障道路通行率	80%	80%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95%	95%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0.5
年度目标 5 (5分)		党建经费、后勤伙食补助经费、其他应急处理经费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务	100%	100%	1
			工作日全天供应 (早、中餐)	2餐	2餐	1
		质量指标	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	100%	1
		时效指标	及时响应率	100%	100%	1
	成本指标	合理安排,降低浪费率	≤5%	≤5%	0.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0.5
年度目标 6 (5分)		其他事项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新增水泵	1台	1台	2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时间内完成	100%	100%	1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改善水质环境	提升	提升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95%	1
总	96.5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详见自评结果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自评结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5.00 万元,执行数为 607.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园林设施维修整治面积 300 平米、整治提升 3 次，社会道路补栽 3 次、大城管城市园林单项综合排名前 10、养护植物成活率 \geq 90%、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景观面貌优良，绿化覆盖率 80%、巩固 5A 景区建设成果，为建设城市生态绿心和打造园林城市奠定基础；二是全区社会道路维护管理 26 条（其中车行道 7328586.8 平方米、人行道 296895.7 平方米、站卧石 98914 米），村湾道路为维护管理 27 条（车行道 113566 平方米）、辖区内 274 块路名牌的维护管理、承担 10 座桥梁的维护管理、桥梁安全 100%、按时完成应急处理工作（武汉市城管服务监督平台工作）100%、稳步提高并保障道路通行率 80%、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三是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井盖 384 套、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疏通管道 132000 米、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清淤 372000 米、无窨井盖缺失、残损、凸凹 100%、雨污排水

通畅率 90%、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95%；四是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务 100%；五是工作日全天供应（早、中餐）2 餐、合理安排，降低浪费率≤5%、职工满意度 90%；六是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及时响应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景区道路维修及桥梁维护经费严重不足，导致日常工作难以开展；二是绿化养护资金相对匮乏，导致工作缺乏效率，人力物力不足，养护工作难以落实。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道路桥梁维修维护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根据往年工程量，结合当年实际情况，建议加大财政资金投入；二是提高道路养护水平，节约材料；三是提高园林绿化养护意识，尤其是加强单位和市民的绿化养护意识；四是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提高维户人员的管理水平；五是通过管理制度，严格掌握景观养护质量。

2021 年度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追加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7.95	607.95	100%	20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目标 1 社会道路和公共绿化养护管理 (1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设施维修整治 (面积 300 平、整治提升 3 次)	3 次	3 次	1
			社会道路补栽	3 次	3 次	1
		质量指标	大城管城市园林单项综合排名	前 10 名	前 10 名	2
		时效指标	按时按需完成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护植物成活率	≥ 90%	≥ 90%	1
		社会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100%	100%	1
		环境效益指标	景观面貌优良，绿化覆盖率。	80%	80%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 5A 景区建设成果，为建设城市生态绿心和打造园林城市奠定基础。	可持续	可持续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1
	年度绩效目标 2 景区道路维修专项 (2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社会道路维护管理（其中车行道 7328586.8 平方米、人行道 296895.7 平方米、站卧石 98914 米）	26 条	26 条
村湾道路的维护管理（车行道 113566 平方米）				27 条	27 条	3
辖区内路名牌的维护管理工作				274 块	274 块	3
承担二十三孔桥、么沟桥、梨园桥、梨园天桥、红庙人行天桥、霜虹桥、九女墩桥、菱角湖桥、磨山桥、公跨铁立交桥共 10 座桥梁的维护管理			10 座	10 座	3	
质量指标		C 类道路排名	前 33 名	前 33 名	2	

			桥梁安全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应急处理工作（武汉市城管服务监督平台工作）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并保障道路通行率	80%	80%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1
年度绩效目标3排水设施维护经费(2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井盖月32套	384套	384套	4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月疏通管道11000米	132000米	132000米	4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月清淤31000米	372000米	372000米	4
		质量指标	无窨井盖缺失、残损、凸凹	100%	100%	2
			雨污排水通畅率	90%	90%	2
		时效指标	按月完成	100%	100%	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95%	95%	2
年度绩效目标4党建经费(1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务	100%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5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日全天供应（早、中餐）	2餐	2餐	4
		成本指标	合理安排，降低浪费率	≤5%	≤5%	3

勤伙食经费(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8%	3
年度绩效目标6其他应急处理经费(10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及时响应率	100%	100%	5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 清扫保洁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66.61 万元, 执行数为 2524.1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4.6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一是区内公厕维护保洁 124 座、全市三方检查排名前十名、及时完成整改问题 90%以上、保洁管理工作形成常态化、尽量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市民对工作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二是生活垃圾收集站(屋) 6 座、垃圾运输车辆 6 辆、工作人员 14 人、确保站内无垃圾堆积、无异味、确保垃圾日产日清、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保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 2 次; 三是梅园垃圾中转站工作人员 15 人、垃圾转运车辆 5 辆、垃圾转运箱 2 个、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环境监测合格; 四是湿垃圾处理量 > 55 吨/月、建设厨余垃圾处理设备 3 座、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明显降低了处理厂运行成本、带动就业增长率、明显加强了群众幸福感、在改善人居环境、实现垃圾

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等方面效果比较显著、环境卫生有所改善；五是建设停保场进场道路 1 条、办理手续合法合规、工程建设合格。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监督管理不到位，体现在日常保洁不够彻底、效果不明显，问题整改后没有跟进加强管控，导致问题反复出现；二是湿垃圾处理设备运行中出现异味，工作人员没有重视勤除臭、勤倒污水，工作责任心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公厕日常维护的同时更要加强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强化防疫知识宣传；二是提高工作人员思想素质及专业技术水平，做好设备维护和保养，加强巡视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2021 年度清扫保洁专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追加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24.14		2524.14		100%	
年度绩效目标 1 公厕管理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景区内厕所清洗保洁		66 座	66 座	2		
		质量指标	公厕全市三方检查排名取得较好成绩		前十名	前十名	2		

期(66座)(15分)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公厕三方问题整改	>90%	>9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尽量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次	0	3
		环境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内环境卫生,得到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公厕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形成常态化。	定性指标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完成	1
年度绩效目标2公厕管理二期(58座)(15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景区内厕所清洗保洁	58座	58座	2
		质量指标	公厕全市三方检查排名取得较好成绩	前十名	前十名	2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公厕三方问题整改	>90%	>9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尽量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次	0	3
		环境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内环境卫生,得到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公厕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形成常态化。	定性指标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	完成	1
年度绩效目标3生活垃圾收集站(屋)运行(1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埋站数量	6座	6座	1
			运输车辆数量	6辆	6辆	1
			工作人员数量	14人	14人	1
	质量指标	无垃圾堆积无异味	100%	100%	2	
	时效指标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2	
	成本指数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数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2次	0	1
年度绩效目标4梅园垃圾中转站运营(2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运站工作人员人数	15人	15人	3
			转运站运输车辆数量	5辆	5辆	3
			垃圾转运箱	2个	2个	2
		时效指标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2次	0	2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服务1次	合格	合格	2
年度绩效目标5湿垃圾处理(1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厨余垃圾处理量	>55吨/月	100%	1
			按计划完成厨余垃圾处理设备建设	3座	3座	1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100%	1
		时效指标	厨余垃圾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按时间节点完成建设工作	100%	100%	1
			厨余垃圾就地处理站工作时间	每日处理	未达标	0.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卫工作人员收入增长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0.5
			降低了处理厂运行成本	明显	明显	1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
			加强了群众幸福感	明显	明显	1
		生态效益指标	在改善人居环境,实现垃圾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等方面	效果较显著	环境卫生有所改善	1
年度绩效目标6停保场运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进场道路硬化	1条	1条	2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流程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2
			合同签订完成率	100%	100%	2
			工程建设是否合格	合格	合格	2

(10分)	成本指数	停保场建设	100%	100%	2
总分	95.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详见自评结果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自评结果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目标审核。基于项目目的，确定明确的绩效目标，符合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绩效指标可操作性强，并赋予合理的目标值，反映绩效目标及项目内容。对于无法明确数量特征的目标，利用定性指标评价，以事实资料为依据进行相对性评判。

2.完善机制，提高监管。完善责任落实机制，强化对外包公司督导，细化整治标准、完善管理流程，建立了各项目监督管理制度，确保范围覆盖辖区、质量达到要求，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全员积极投入到疫情防控工作中，购置防护物资；环卫工人坚守一线，做好道路、公厕、环卫设施等日常保洁，确保公共设施干净卫生；对辖区主次干道、隔离医院、隔离酒店及村湾社区进行消杀；对隔离点、定点医院的医废垃圾进行清运；派出人员进驻隔离点、卡口值守；派出党员干部下沉对口社区，协助社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对来访人员进行测量体温、检查绿码、行程码、登记详细信息等。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严格遵照市区文件精神，履行部门职责，通过精心组织、周密安排、规范管理，圆满完成了疫情期间、防汛期间、文明城市复审期间等重大保障工作，实现了“容貌整洁、管理有序、环境美化”的市容建设和管理新目标。

（三）维护稳定工作

提高办结满意率，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完善综治、法治建设工作；防范处理邪教工作；文明创建工作；安全生产工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全员积极投入到疫情防控工作中，购置防护物资；环卫工人坚守一线，做好道路、公厕、环卫设施等日常保洁，确保公共设施干净卫生；对辖区主次干道、隔离医院、隔离酒店及村湾社区进行消杀；对隔离点、定点医院的医废垃圾进行清运；派出人员进驻隔离点、卡口值守；派出党员干部下沉对口社区，协助社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对来访人员进行测量体温、	已完成

		检查绿码、行程码、登记详细信息等。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严格遵照市区文件精神，履行部门职责，通过精心组织、周密安排、规范管理，圆满完成了疫情期间、防汛期间、文明城市复审期间等重大保障工作，实现了“容貌整洁、管理有序、环境美化”的市容建设和管理新目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完成了城市管理和市政建设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
3	维护稳定工作	提高办结满意率，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完善综治、法治建设工作；防范处理邪教工作；文明创建工作；安全生产工作。	按时办结率100%，满意率达到96%，“一感两度两率”等主要指标达标；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整改消除隐患。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购房补贴（项）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绩效 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整 体绩效评价报告

我部门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2429.6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预算编制有序、合规，预算内容明确且较为详细；绩效目标设定与职能职责相关性强，目标设置合理、明确。2021 年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我部门整体绩效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 96.5 分，评价等级为优。

1. 根据财政资金的使用要求，对公厕管理一、二期、道路清扫保洁（含三环线）、湖面打捞服务项目组织进行了公开招标采购，落实了外包服务商，招采价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外包服务做到了连续实施不间断。我部门相关科室对外包服务加强监督管理，建立了监督管理台账制度和奖惩制度，确保了外包服务的人员投入和服务质量，确保范围覆盖辖区、质量达到要求；按合同付款进度安排，及时支付外包服务款项，保障了外包服务顺利开展。通过我部门员工以及外包服务商的共同努力，克服各种困难，在保障疫情防控要求下、基本达到了辖区道路环境、公共设施、公厕干净整洁的预期。

2. 生活垃圾日均转运量 130 吨，每月对外包公司进行月度考核及指导，督促外包公司按市城管委要求及时将生活垃圾送至指定处理厂进行处理。要求梅园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内垃圾要日产日清，车辆每次回站后，督促作业人员及时将车厢排污口冲洗疏通，确保密封良好、不漏撒，不得造成道路的二次污染。组织作业人员定时定量的投放“除四害”药物。定期对梅园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设施设备进行维护检查，保证垃圾中转站及垃圾收集站的安全运行。

在湿垃圾处理方面，综合考虑人口密度、交通条件、公用设施条件等因素情况下，合理分布，相对集中，便于管理。2021 年圆满完成三座厨余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建设任务，并于 6 月设备全部启动使用。2021 年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量达到 1403 吨，零起安全事故发生。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项目实施，将有机废弃物发酵为无害化有机肥料，实现变废为宝、绿色循环，减少垃圾终端处理量，最终实现有机废弃物的低成本、高质量的资源化利用。

2021 年对青王路停保场进行了院墙设计、地形测绘、进场道路硬化设计及工程施工工作。该项工作均已按照要求进行公开招标，根据招标结果、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签订了协议。

垃圾分类项目：**制定实施方案，加强宣传推广**。印制并发放了红头文件《2021 年东湖风景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东湖风景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检查考核办法》并据此制定实施方案，对 17 个社区 49 个小区及 42 家公共机构

和 120 家相关企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推广工作，小区覆盖户数达到 36814 户，开展了 209 次主题宣传活动，31 次“禁塑令”主题活动，开展了 49 次“清洁家园，垃圾分类齐参与”活动，共发放宣传册 129823 份。**完善设施配置。**设置垃圾分类容器共 3833 个，可回收物容器累计 207 个可回收物垃圾容器；厨余垃圾容器累计 1188 个；有害垃圾容器累计 158 个；其他垃圾容器累计 2280 个。设置宣传栏 52 处，海报张贴 2750 份，宣传牌 741 个，其他形式 1310 处。**完成示范创建任务。**已完成建设 3 个示范小区、3 个示范单位的目标任务。**落实清运和消杀工作。**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工作专班组织专门的清运和消杀人员和车辆完成分类垃圾容器的清运和清洗消杀工作。**加强督办整改。**对市第三方检查、巡检平台、区垃圾分类专班检查发现的各类问题全部及时进行督办整改，稳步有序推进，保证了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效果，预期完成了年度绩效工作目标。

3. 道路、绿化养护工作也是通过外包服务实施。外包服务商的确定是通过公开招标进行的。我部门相关科室对外包服务加强监督管理，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确保外包服务的人员安排和服务效果，并组织对外包公司养护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通过对辖区主次干道落叶树木、绿篱进行整形修剪作业；对大小树木上的枯枝、伤残枝、病虫枝进行修剪作业；对辖区内各主次干道绿带及周边人口密集区域的白色垃圾进行清理；对树龄过大或被白蚁蚕食严重的行道树进行了防治和更换；对重点路段存在安全隐患的树木进行砍

伐处理以及日常的浇水、除草、打药等，使我区的绿化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改善。

4. 市政道路设施维护、排水设施维护

做好了全区 26 条社会道路、27 条村湾道路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完成了智慧桥梁监测系统建设接入工作、检测工作，保证了管理的 10 座桥梁正常通行。全年处理各类投诉件 319 起，按时办结率为 100%，满意率达到 96%。严格按照《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执行，全年处理各类问题 1000 余起，在大城管第三方考核项目中，道路维护和市政设施单项排名比较靠前。完成各项突击保障任务，如八一路海洋学院门口道路维修 480 平方米；涂新路破损道路突击抢修 200 平方米；完成了 317 处非机动车施划工作；青王路人行道维修改造 1147 平方米；国卫复审阶段道路维修 2116 平方米；401 公交枢纽出入口道路维修 388 平方米；联合路入口段道路维修 105 平方米；枫叶苑路维修 35 平方米；创文街道路维修 240 平方米；背街小巷南望山西路整治维修 150 平方米；省博路道路应急维修 357 平方米；八一路花卉基地门口人行道硬化 2671 平方米；沙湾北路道路维修 100 平方米。

全年维护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井盖 384 套；完成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疏通管道 13200 米；完成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清淤 372000 米。此外还确保无窞井盖缺失、残损、凸凹，雨污排水通畅率达到 90% 的目标。

5. 党建经费、后勤伙食补助经费、其他应急处理经费。

2021年我部门较好完成了区党委下达的党建工作，完成率100%；职工伙食补助，工作日全天供应（早、中餐），合理安排菜品，降低浪费率，控制在小于5%，职工满意度90%；具备临时突发应急处理能力100%，及时响应率100%。

6. 其他事项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监督管理不到位。主要体现日常保洁不够彻底、效果不明显，特别是问题整改后没有继续加强管控，导致整改的问题反复出现，对于工作中存在的盲区和死角，在整治过程中未能做到“全覆盖”。

2. 湿垃圾处理设备运营行中出现异味，工作人员没有重视勤除臭，勤打扫卫生，勤倒污水；设备运行中出现故障，由于疫情原因不能立即处理，导致处理不及时。

3. 巡查过程中发现有的设备点位有散落垃圾，工具乱堆放，有污渍，标牌不合要求情况。

4. 垃圾分类覆盖率未达标主要是与社会环境、市民认知认识不到位，监督执行力不强以及相关经费投入不足有关。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公厕保洁管理，在做好日常保洁维护的同时更要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加强防疫预防知识宣传，引导外包公司人员客观的、正确的对待疫情，不信谣、不传谣且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提高工作人员思想素质及专业技术水平，加强设备的管理，严格按照工作流程操作；加强工作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做好安全生产自查，清除一切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事故零发生。做好设备维护和保养，加强巡检工作，严格考核，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下一步将采用随机抽查、每月暗访加明察的方式督促外包公司日常运行维护、安全生产及管理，保证运营场所清洁卫生，避免污染源产生。

2. 提高道路维修资金的使用率、道路养护的决策水平，节约新材料、新技术的成本。根据往年工程量的多少，结合当年实际情况合理的申报预算资金。道桥修护完善市政设施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建议加大财政投入，得以完善计划项目。

3. 创新预算编制和调整管理，推进“分类管理、控制容量、明细可调；方案报备、加强沟通”的项目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希望得到财政部门的支持和帮助，使得相关工作既能符合预算规范管理的要求，又能提高财政资金支出的绩效。

2021 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基本支出总额		1213.23	项目支出总额		11216.40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2429.63	12429.63	100%	20
年度目标 1 (20分)		公厕管理一、二期、道路清扫保洁(含三环线)、湖面打捞				
年度 绩效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风景区内公厕清洗保 洁	124 座	124 座	2

指标			风景区社会公共道路范围内地段清洗(218.36 万平方米)	1460 次	1460 次	2	
			东湖风景区内湖湖面保洁(15 片 3564 万平方米), 清除漂浮物、废弃物垃圾并清运	365 次(每天一次)	365 次(每天一次)	2	
		质量指标		公厕全市三方检查排名取得较好成绩	前十名	前十名	0.5
				道路清扫保洁、水域管理大城管城市综合排名单项得分排名	前十名	前十名	0.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公厕三方问题整改	>90%	>90%	1
				道路清扫及垃圾清运工作按规定时间完成	95%	98%	1
				及时处理湖面保洁临时及突发事件	≥90%	≥9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 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尽量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 次	0	2
				做好主次干道环境卫生, 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尽量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 次	0	2
				保证行船“畅通、干净、整洁、美观”, 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 次	0	2
	环境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内、主次干道、湖面、岸边环境卫生, 使全区环境卫生得到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公厕、主次干道、湖面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形成常态化。	定性指标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完成	1
	年度目标 2 (20 分)	生活垃圾收集站(屋)运行、梅园垃圾中转站运营、湿垃圾处理、停保场运行、垃圾分类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理站数量	6座	6座	0.5
			运输车辆数量	6辆	6辆	0.5
			工作人员数量	14人	14人	0.5
			转运站工作人员人数	15人	15人	0.5
			转运站运输车辆数量	5辆	5辆	0.5
			垃圾转运箱	2个	2个	0.5
			厨余垃圾处理量	>55吨/月	100%	0.5
			按计划完成厨余垃圾处理设备建设	3座	3座	0.5
			建设进场道路硬化	1条	1条	0.5
			社区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100%	≥95%	0.5
			单位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100%	≥95%	0.5
			按计划完成示范小区	3个	3个	0.5
			按计划完成示范单位建设	3个	3个	0.5
			按计划设置垃圾分类容器	3600	3833	0.5
		质量指标	无垃圾堆积无异味	100%	100%	0.5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100%	0.5
			政府采购流程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0.5
			合同签订完成率	100%	100%	0.5
			工程建设是否合格	合格	合格	0.5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95%	0.2
		时效指标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0.5
			厨余垃圾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0.5
			按时间节点完成建设工作	100%	100%	0.5
			厨余垃圾就地处理站	每日处理	未达标	0.2

			工作时间			
			按时间节点完成各类垃圾分类前期宣传推广、示范社区建设工作	100%	100%	0.5
		成本指数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0.5
			停保场建设	100%	100%	0.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卫工作人员收入增长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0.5
			降低了处理厂运行成本	明显	明显	0.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0.5
			加强了群众幸福感	明显	明显	0.5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2次	0	0.5
			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	100%	≥90%	0.2
			社区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97%	0.2
			单位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100%	0.5
			垃圾分类年度综合评估排名力争前五	达标	达标	0.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服务1次	合格	合格	0.5
在改善人居环境,实现垃圾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等方面	效果较显著		环境卫生有所改善	0.5		
年度目标3 (20分)		道路、公共绿化养护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景区社会公共道路和绿化带养护道路数量(养护绿化面积124.164万m ²)	32条	32条	2
			园林设施维修整治(面积300平、整治提升、突击保障任务3次)	3次	3次	2
			社会道路补栽	3次	3次	2

	质量指标	大城管城市园林单项综合排名	前 10 名	前 10 名	2	
		全年抗旱、病虫害防治等自然事件采取措施次数	≥ 3 次	5 次	2	
		花灌木、绿篱修剪, 除草面积	50 万 m ²	60 万 m ²	2	
		时效指标	按时按需完成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护植物成活率	≥ 80%	≥ 80%	1
		社会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 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100%	100%	1
		环境效益指标	景观面貌优良, 绿化覆盖率。	80%	80%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 5A 景区建设成果, 为建设城市生态绿心和打造园林城市奠定基础。	可持续	可持续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1
	年度目标 4 (10 分)		景区道路维修、排水设施维护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社会道路维护管理 (其中车行道 7328586.8 平方米、人行道 296895.7 平方米、站卧石 98914 米)	26 条	26 条	0.5
			村湾道路的维护管理 (车行道 113566 平方米)	27 条	27 条	0.5
			辖区内路名牌的维护管理工作	274 块	274 块	0.5
			承担二十三孔桥、幺沟桥、梨园桥、梨园天桥、红庙人行天桥、霜虹桥、九女墩桥、菱角湖桥、磨山桥、公跨铁立交桥共 10 座桥梁的维护管理	10 座	10 座	0.5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井盖 32 套/月	384 套	384 套	0.5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月疏通管道 11000 米	132000 米	132000 米	0.5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月清淤 31000 米	372000 米	372000 米	0.5	
		质量指标	C 类道路排名	前 33 名	前 33 名	0.2	
			桥梁安全	100%	100%	1	
			无窨井盖缺失、残损、凸凹	100%	100%	0.5	
			雨污排水通畅率	90%	90%	1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应急处理工作(武汉市城管服务监督平台工作)	100%	100%	0.5	
			按月完成	100%	100%	0.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并保障道路通行率	80%	80%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95%	95%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0.5
		年度目标 5 (5 分)		党建经费、后勤伙食补助经费、其他应急处理经费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务	100%	100%	1	
			工作日全天供应(早、中餐)	2 餐	2 餐	1	
		质量指标	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	100%	1	
		时效指标	及时响应率	100%	100%	1	
		成本指标	合理安排,降低浪费率	≤ 5%	≤ 5%	0.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0.5
年度目标 6 (5分)		其他事项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新增水泵	1台	1台	2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时间内完成	100%	100%	1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改善水质环境	提升	提升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95%	1
总分	96.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详见自评结果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自评结果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1 年度清扫保洁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清扫保洁专项是我部门的主要职能之一，也是一项重点工作，包括公厕保洁管理一、二期、生活垃圾收集站（屋）运行、梅园中转站运行、湿垃圾处理及停保场运行 6 个项目。针对各个项目的特点，以及以前年度的管理经验，主要是从以下几方面来保障项目实施，并达成绩效目标。

管理辖区内 124 座公厕日常清洁及消毒维护，并对重点公厕加强巡查力度，按规定比例进行预防性喷雾消毒及擦拭式消毒。加强抽排频次，保障正常使用，按照配比比例使用消毒粉对抽排口进行消毒，国卫复审阶段每日自查自改工作中共清理内外部粘贴小广告约 200 余处，共出动吸粪车 160 车次，抽排量为 620 吨。更新户外宣传栏海报 58 份，更新禁烟标识 566 份。另对三方考核中扣分较多的旅游公厕及市场公厕及时给外包服务单位下达了整改通知书，要求其进行整改。

生活垃圾日均转运量 130 吨，每月对外包公司进行月度考核及指导，督促外包公司按市城管委要求及时将生活垃圾送至指定处理厂进行处理。要求梅园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内垃圾要日产日清，车辆每次回站后，督促作业人员及时将车厢排污口冲洗疏通，确保密封良好、不漏撒，不得造成道路的二次污染。组织作业人员定时定量的投放“除四害”药物。定期对梅园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设施设备进行维护检查，保证垃圾中转站及垃圾收集站的安全运行。

在湿垃圾处理方面，综合考虑人口密度、交通条件、公用设施条件等因素情况下，合理分布，相对集中，便于管理。2021 年圆满完成三座厨余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建设任务，并于 6 月设备全部启动使用。2021 年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量达到 1403 吨，零起安全事故发生。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项目实施，将有机废弃物发酵为无害化有机肥料，实现变废为宝、绿色

循环,减少垃圾终端处理量,最终实现有机废弃物的低成本、高质量的资源化利用。

2021 年对青王路停保场进行了院墙设计、地形测绘、进场道路硬化设计及工程施工工作。该项工作均已按照要求进行公开招标,根据招标结果、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签订了协议。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监督管理不到位。主要体现日常保洁不够彻底、效果不明显,特别是问题整改后没有继续加强管控,导致整改的问题反复出现,对于工作中存在的盲区和死角,在整治过程中未能做到“全覆盖”。

2. 湿垃圾处理设备运营行中出现异味,工作人员没有重视勤除臭,勤打扫卫生,勤倒污水;设备运行中出现故障,由于疫情原因不能立即处理,导致处理不及时。

3. 巡查过程中发现有的设备点位有散落垃圾,工具乱堆放,有污渍,标牌不合要求情况。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公厕保洁管理,在做好日常保洁维护的同时更要加强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强化防疫知识宣传,引导外包公司人员客观的、正确的对待疫情,不信谣、不传谣且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提高工作人员思想素质及专业技术水平,加强设备的管理,严格按照工作流程操作;加强工作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做好安全生产自查,清除一切安全隐患,

确保安全生产事故零发生。做好设备维护和保养，加强巡检工作，严格考核，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下一步将采用随机抽查、每月暗访加明察的方式督促外包公司日常运行维护、安全生产及管理，保证运营场所清洁卫生，避免污染源产生。

2. 创新预算编制和调整管理，推进“分类管理、控制容量、明细可调；方案报备、加强沟通”的项目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希望得到财政部门的支持和帮助，使得相关工作既能符合预算规范管理的要求，又能提高财政资金支出的绩效。

2021 年度清扫保洁专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追加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24.14	2524.1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公厕管理一期(66座) (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景区内厕所清洗保洁		66座	66座	2
		质量指标	公厕全市三方检查排名取得较好成绩		前十名	前十名	2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公厕三方问题整改		>90%	>9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尽量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次	0	3	

		环境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内环境卫生，得到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公厕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形成常态化。	定性指标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完成	1
年度绩效目标2公厕管理二期(58座)(15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景区内厕所清洗保洁	58座	58座	2
		质量指标	公厕全市三方检查排名取得较好成绩	前十名	前十名	2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公厕三方问题整改	>90%	>9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尽量避免市民投诉、媒体曝光。	≤2次	0	3
		环境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内环境卫生，得到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公厕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形成常态化。	定性指标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	完成	1
年度绩效目标3生活垃圾收集站(屋)运行(1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埋站数量	6座	6座	1
			运输车辆数量	6辆	6辆	1
			工作人员数量	14人	14人	1
		质量指标	无垃圾堆积无异味	100%	100%	2
		时效指标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2
		成本指数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数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2次	0	1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运站工作人员人数	15人	15人	3
			转运站运输车辆数量	5辆	5辆	3

4 梅园垃圾中转站运营 (20分)			垃圾转运箱	2 个	2 个	2	
		时效指标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 控制投诉次数	≤2 次	0	2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服务 1 次	合格	合格	2	
年度绩效目标 5 湿垃圾处理 (1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厨余垃圾处理量	> 55 吨/月	100%	1	
			按计划完成厨余垃圾处理设备建设	3 座	3 座	1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100%	1	
		时效指标	厨余垃圾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按时间节点完成建设工作	100%	100%	1	
			厨余垃圾就地处理站工作时间	每日处理	未达标	0.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卫工作人员收入增长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0.5	
			降低了处理厂运行成本	明显	明显	1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	
			加强了群众幸福感	明显	明显	1	
		生态效益指标	在改善人居环境, 实现垃圾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等方面	效果较显著	环境卫生有所改善	1	
	年度绩效目标 6 停保场运行 (1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进场道路硬化	1 条	1 条	2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流程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2
合同签订完成率				100%	100%	2	
工程建设是否合格				合格	合格	2	
成本指数			停保场建设	100%	100%	2	
总分	95.7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详见自评结果</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p>	<p>详见自评结果</p>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1 年度市政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5.00 万元，执行数为 607.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园林设施维修整治面积 300 平米、整治提升 3 次，社会道路补栽 3 次、大城管城市园林单项综合排名前 10、养护植物成活率 \geq 90%、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景观面貌优良，绿化覆盖率 80%、巩固 5A 景区建设成果，为建设城市生态绿心和打造园林城市奠定基础；二是全区社会道路维护管理 26 条（其中车行道 7328586.8 平方米、人行道 296895.7 平方米、站卧石 98914 米），村湾道路为维护管理 27 条（车行道 113566 平方米）、辖区内 274 块路名牌的维护管理、承担 10 座桥梁的维护管理、桥梁安全 100%、按时完成应急处理工作（武汉市城管服务监督平台工作）100%、稳步提高并保障道路通行率 80%、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三是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井盖 384 套、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疏通管道 132000 米、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清淤 372000 米、无窨井盖缺失、残损、凸凹 100%、雨污排水通畅率 90%、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95%；四是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务 100%；五是工作日全天供应（早、中餐）2 餐、合理安排，降低浪费率 \leq 5%、职工满意度 90%；六是

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及时响应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景区道路维修及桥梁维护经费严重不足，导致日常工作难以开展；二是绿化养护资金相对匮乏，导致工作缺乏效率，人力物力不足，养护工作难以落实。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道路桥梁维修维护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根据往年工程量，结合当年实际情况，建议加大财政资金投入；二是提高道路养护水平，节约材料；三是提高园林绿化养护意识，尤其是加强单位和市民的绿化养护意识；四是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提高维户人员的管理水平；五是通过管理制度，严格掌握景观养护质量。

2021 年度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追加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7.95	607.9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社会道路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设施维修整治 (面积 300 平、整治提升 3 次)		3 次	3 次	1
			社会道路补栽		3 次	3 次	1

公共绿化养护管理 (10分)		质量指标	大城管城市园林单项综合排名	前10名	前10名	2
		时效指标	按时按需完成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护植物成活率	≥90%	≥90%	1
		社会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100%	100%	1
		环境效益指标	景观面貌优良，绿化覆盖率。	80%	80%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5A景区建设成果，为建设城市生态绿心和打造园林城市奠定基础。	可持续	可持续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1
年度绩效目标2景区道路维修专项(2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社会道路维护管理(其中车行道7328586.8平方米、人行道296895.7平方米、站卧石98914米)	26条	26条	3
			村湾道路的维护管理(车行道113566平方米)	27条	27条	3
			辖区内路名牌的维护管理工作	274块	274块	3
			承担二十三孔桥、么沟桥、梨园桥、梨园天桥、红庙人行天桥、霜虹桥、九女墩桥、菱角湖桥、磨山桥、公跨铁立交桥共10座桥梁的维护管理	10座	10座	3
	质量指标	C类道路排名	前33名	前33名	2	
		桥梁安全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应急处理工作(武汉市城管服务监督平台工作)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并保障道路通行率	80%	80%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1
年度绩效目标3排水设施维护经费(2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井盖月32套	384套	384套	4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月疏通管道11000米	132000米	132000米	4
			辖区市政道路及村湾道路的所有雨污排水管网月清淤31000米	372000米	372000米	4
	质量指标	无窨井盖缺失、残损、凸凹	100%	100%	2	
		雨污排水通畅率	90%	90%	2	
	时效指标	按月完成	100%	100%	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95%	95%	2
年度绩效目标4党建经费(1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务	100%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5后勤伙食经费(1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日全天供应(早、中餐)	2餐	2餐	4
		成本指标	合理安排,降低浪费率	≤5%	≤5%	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8%	3

年度绩效目标 6 其他应急处理经费(10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及时响应率	100%	100%	5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